证券代码: 833404 证券简称: 飞日科技 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南宁飞日润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:关于给予南宁飞日润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 纪律处分的决定

收到日期: 2022年7月8日

生效日期: 2022年6月30日

作出主体: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: 纪律处分

(涉嫌) 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: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南宁飞日润滑科技股份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有限公司		
熊维程	董监高	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(信
		息披露负责人)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:

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 涉嫌违法违规事实:

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,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,违 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(2021 年 11 月 12 日 发布,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)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,构成信息披露 违规。

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、董事会秘书(信息披露负责人)熊维程未能忠实、 勤勉地履行职责,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,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 规定。

(二)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: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,根据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五条、第六十六条的规定,我司作出如下决定:

给予南宁飞日润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,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熊维程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,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:

该处罚将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二) 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:

该处罚将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(三) 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针对上述情况,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业务规则及其他相关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,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保证信息披露及时,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决定书》〔2022〕215号

南宁飞日润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1 日